山东华联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与北京众鸣世纪科技有限公司 合作进展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2015年11月19日,山东华联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与北京众鸣世纪科技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众鸣世纪")签署《北京众鸣世纪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投资交易条款提纲》(以下简称"《交易条款提纲》"),公司拟出资人民币26,000.00万元向众鸣世纪进行增资。上述事项详见公司2015年11月20日披露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的《关于与北京众鸣世纪科技有限公司签署〈交易条款提纲〉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15-086)。

由于在后续谈判过程中就合作细节未能达成一致意见,经双方友好协商,决定终止上述《交易条款提纲》相关股权投资交易事项。

《交易条款提纲》仅为双方初步合作意向的表达,除"非约束性"条款项下列明的除外条款外,《交易条款提纲》对双方并无法律约束力。因此,终止上述《交易条款提纲》相关股权投资交易事项不会导致公司承担违约责任,也不会对公司当期损益以及股东权益产生不利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华联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1月25日